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9月12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9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戴国平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董事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资产处置的议案》

为进一步盘活公司资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宁波滨海广博文具制品有限公司（公司持股80%，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广博文具实业有限公司持股20%）位于宁波市鄞州区瞻岐镇大嵩盐场的全部土地及地上附着物进行处置。截至公告披露日，已确定的交易方为宁波普立隆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祖达电梯配件

厂两家单位，由上述两家单位受让滨海广博公司部分土地及地上附着物。其余受让方授权公司经营层继续寻找接洽，待交易事项确定后依照规定程序审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刊登于2014年9月18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的有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八日